# 村网格化管理实施方案 疫情网格化管理工作方案(汇总10篇)

来源：网络 作者：海棠云影 更新时间：2024-07-20

*为了确保事情或工作有序有效开展，通常需要提前准备好一份方案，方案属于计划类文书的一种。方案的制定需要考虑各种因素，包括资源的利用、时间的安排以及风险的评估等，以确保问题能够得到有效解决。以下是小编精心整理的方案策划范文，仅供参考，欢迎大家阅...*

为了确保事情或工作有序有效开展，通常需要提前准备好一份方案，方案属于计划类文书的一种。方案的制定需要考虑各种因素，包括资源的利用、时间的安排以及风险的评估等，以确保问题能够得到有效解决。以下是小编精心整理的方案策划范文，仅供参考，欢迎大家阅读。

**村网格化管理实施方案篇一**

为进一步加强我校党风廉政建设、师德师风建设、意识形态安全、安全稳定和传染病防控等工作，全面落实区委、区政府及区教育工委关于党建的工作意见，强化总支部对学校全面工作的领导，结合学校工作实际，特拟定本实施意见。

学校成立以总支书记为组长，总支委员为副组长、其他班子为成员的网格化管理领导小组。坚持勤政廉政，团结协作，不断加强班子的凝聚力和战斗力，坚决按照“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全面落实主要领导的主体责任和分管理领导具体责任，充分发挥领导干部关键少数的作用。

(一)强化政治思想建设，扎实推进意识形态工作

由总支书记负总责，总支副书记牵头，各支部书记协助，会同各处室负责落实。做合格党员，自觉加强党性修养，牢固树立“四种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引导广大教师认真学习党的十九届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落实党的方针、政策。积极开展全体教职工每月一次的政治学习，学习国家大政方针、教育改革前沿信息、教育法律法规、时事政治、教师职业道德规范等。思想教育中推行“六个一”活动，即各支部书记讲一次党课;上一堂法制课;举办一次党团活动;组织一次政治理论学习;开展一次谈心活;组织一次关怀帮扶活动。

(二)加强组织建设，严明党的政治纪律

由总支书记负总责，总支副书记牵头，各支部书记协助，党群办负责落实。

一是完善领导班子的议事和决策机制，严格执行党务、校务会议等制度，凡有重大事项均通过党总支委员会研究，通过校务会执行。

二是加强制度建设。认真履行“三会一课”制度，党员组织生活会、党日活动、党员政治学习等，做到精心组织，专人负责、时间保证、内容充实、记录认真、管理规范。三是积极发展党员。严格按照党章和《中国共产党发展党员工作细则》等党内有关的条例，做好发展党员工作，及时把优秀教师吸收入党。

三是充分发挥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积极推行“四个三”行动，即“三亮”(亮标准、亮身份、亮承诺)、“三比”(比技能、比作风、比业绩)、“三争”(争当学习先锋、争当师德先锋、三争当教学先锋)和“三评”(群众评议、党员互评、领导点评)行动。

(三)深化党的作风建设，强化党风廉政建设和师德师风建设

由总支书记负总责，总支副书记牵头，各支部书记协助，会同各处室负责落实。紧紧围绕密切联系群众这个核心，以解决人民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为重点，进一步加强作风建设。改进调查研究，深入了解真实情况，解决实际问题，切忌走过场。精简会议活动，切实改进会风，提高会议实效。加大责任追究力度，严格执行有关纪律处分规定，着力解决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等突出问题，以严明的纪律督促党员干部改进作风。坚决纠正脱离群众、作风霸道、特权观念严重的问题，严肃处理不作为、乱作为等行为。师德师风建设中落实“四查”：

一是查职业道德，看有无歧视、侮辱和变相体罚学生等违反教育法规的言行与举止;

四查师德规范，看有无索要学生和家长的礼品、搞有偿家教、私自办班、滥征乱订教辅读物、乱收费等现象。

(四)加强安全教育，维护学校稳定。

由总支书记负总责，总支委员、分管安全副校长牵头，各支部书记协助，安办负责，会同各处室落实。做好群众来信来访工作，畅通社情民意反映渠道，关注群众特别是困难群众的实际困难和利益诉求，维护他们的合法权益。加强对反腐倡廉舆情特别是网络信息的收集、研判和处置，切实做好信息发布和澄清是非、释疑解惑工作，认真核查网络舆情反映的案件线索，充分发挥广大群众的监督作用。完善校园安全防控体系和应急管理体系，认真排查并及时整改工作薄弱环节，加强安全教育和安全管理。安全管理做到“十个确保”和“四个建立”，即确保学生交通安全、确保建筑安全、确保运动安全、确保防疫安全、确保活动安全、确保学生饮食卫生安全、确保教学实验安全、确保消防安全、管理失当安全、确保学校治安安全和建立安全事故报告制度、建立安全预案、建立安全教育制度、建立安全与治安工作目标责任制、考核、奖惩等项制度。

(五)加强党对群团领导，落实党建带工建、团建工作

由总支书记负总责，总支委员、工会主席、德育副校长牵头，各支部书记协助，党群办和德育处负责，会同各处室落实。一是紧紧围绕学校中心工作更好地履行工会职能，认真做好“五家”建设，力争成功创建“全国模范职工之家”。定期组织召开学校教代会，集思广益、凝聚人心。二是加强少先队、团委的组织建设。以学生行为习惯养成教育为核心，以加强班主任队伍建设为重点，以强化班级管理为突破口，以丰富多彩的活动为平台，建立健全德育评价机制。充分发挥少先队和团委优势，把少先队的工作与学校的德育工作有机的结合起来，提高德育工作实效，积极培养年轻团员教师，做好师徒结对工作，让一批年轻教师成为优秀教师、骨干教师。

(六)强化传染病防控，推进学校卫生工作

由总支书记负总责，总支委员、体卫艺副校长牵头，各支部书记协助，体卫艺办负责，会同各处室落实。

(七)以“党建+”为引领，开创学校教育教学工作新局面

由总支书记负总责，总支委员、教学副校长牵头，各支部书记协助，教导处负责，会同各处室落实。开展党建+名师引领、教育教学、课题研究和特色文化，充分发挥党总支的指导作用，努力做好学校的教育教学工作。

一是开展党建+名师引领，建立与特色功能党小组相结合的名师工作室。把党员教师、骨干教师的专业成长与学校的教学改革有机互动，党员教师推动教改，教改成就教师。

二是开展党建+特色文化，学校传统文化是党建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是党建工作的一大亮点。充分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组建了具有学校特色的社团，组建党建服务、少队活动、德育教育、志愿服务为一体的服务平台。

三是开展党建+课题研究，引导党员教师积极开展课题研究，带动党员教师落实到课题研究过程中，借此加强党性的修养，提升党员的人生境界，生成教师的专业智慧，凝聚教师的专业精神。

(1)创新机制，惩防并举。建立健全各项制度，抓好责任分解和检查考核，建立健全督查机制、考核结果运用机制，保证任务落实。

(2)加大宣传教育力度，夯实基础工作。围绕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建设，大力弘扬红岩精神，深入开展理想信念、党的宗旨、政治品质和道德品行、廉政法规教育等。

(3)明确责权主体，自觉接受群众监督。大力推进党务公开、校务公开，办人民满意的教育。

(4)领导干部带头廉洁自律，管好用好人民赋予的权力。严格执行《廉政准则》，坚决纠正以权谋私行为，不断净化育人环境。

(5)带头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加大违规违纪查处力度。坚持依法治校、文明执教，始终保持查办案件的强劲势头。

(6)厉行勤俭，倡导节约。由李长毅同志负总责，胡琼同志协助，办公室、总务处牵头，会同各处室负责落实。认真执行“三公”经费管理规定。严格执行公务接待管理规定，控制公务接待经费预算;严格执行因公出差管理制度，进一步规范领导干部出访考查活动;进一步规范评比达标表彰活动和庆典研讨会论坛举办行为，加强审批和经费管理。严肃整治公款旅游，严禁借开会、调研、考察、检查、培训等名义变相旅游。

(7)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严格执行招生政策。由李长毅同志负总责，何道红同志协助，教导处牵头，会同总务处、德育处等负责落实。

(8)以师德主题教活动为抓手，强化师德师风建设。由李长毅同志负总责，杜玉华、罗登恒同志协助，党群办牵头，会同总务处、教导处、德育处负责落实。加强教育法规学习，自觉遵守重庆市职业道德规范，提高教师师德认识。结合实际，制定内容具体、要求明确的教师行为规范，引导教师践行职业道德，弘扬良好师风。研究制定考核、监督与惩罚相结合的师德师风建设长效机制，引导教师潜心教书育人，规范教师执教行为。

**村网格化管理实施方案篇二**

网格化管理是在将现代管理理论与“数字城市”技术相结合后催生出的新型社会公共管理模式，从应用之初就在城市管理中发挥出显著的优势，随即被应用于乡镇管理中。下面是有农村网格管理工作实施方案，欢迎参阅。

为了进一步创新服务方式，健全服务网络，激活峥嵘村资源，强化服务功能，改进社区管理服务，提高工作效能，根据综治“属地管理原则”和网格化服务管理划分区域，将全村所有固定电话逐一分解到责任组村干部。实行“五包”、杜绝“四访、”做到“三到”，结合我村实际，制订以下实施方案。

一、总体目标

通过村管理体制机制的创新和实践，建立科学的分工协作机制、高效的工作运行机制、规范的监督考核机制，实现村管理的水平化、精细化、信息化，村服务的全覆盖、全天候、零距离。

二、指导原则

条块结合，以块为主;上下联动，整体推进;重心下沉，夯实基层;人为本，突出民生;一岗多责，一专多能;优化流程，高效便捷;公开公正，规范透明。

三、成立组织

成立由片长为第一责任人、村二位主干为主要责任人、驻村干部负责人、包组责任人，综治办主要领导任组长，分管领导任副组长，实施村网格化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具体落实网格化管理工作。村班子成员及村驻片人员负责人实行包联制度。

四、划分网格、明确网格责任人

1、按照“任务相当、方便管理、界定清晰”的要求，实行了“包案、包人、包责任、包满意”辖区面积，合理设置社区网格。按原计生责任包组进行分格划分，担任各负其职的工作任务。

2、镇驻村下片干部责任区域名单如下：

第一责任人：庄金红(片长)

驻村干部责任人：刘惠明(1-4组)

刘军辉(5-6组)

郑惠建(7-10组)

峥嵘村村干部人员网格化分布责任区域名单如下：

第一组网格：1—6组

网格组长：郑章木

成员：郑忠星、郑明娥、陈贤兰

第二组网格：7—13组

网格组长：郑玉才

成员：郑建海、刘铅珠、郑淑琼、郑贤珍

五、工作职责

六、工作程序

一般性工作：网格责任人现场处理，登记备案;需要协调处理的工作：网格责任人现场受理，带回村受理中心处，处理结果报镇相关部门，突发性亊件：网格责任人立即上报镇、村相关部门紧急处理，网格责任人现场跟踪，需要审批的工作：网格责任人掌握信息。

七、工作要求

1、岗位要求网格责任人要强化责任意识，做到脑勤、腿勤、手勤、嘴勤、笔勤，成为发现、受理、处置、协调、报告第一人。启动阶段网格责任人实行“双岗双责”，要尽快熟悉相关政策和工作流程，过渡到“一岗多责”。能够发现问题，善于处置问题，及时报告问题;主动与群众交流沟通、增进感情，及时了解掌握社情民意;认真填写网格责任人工作日志，动态信息及时录入;注重自身形象，严格保守服务管理对象的个人隐私和不便公开的个人信息。

2、加强宣传，多渠道、多形式宣传，营造浓厚的舆论氛围，提高村民群众的知晓率、支持度、参与率。要利用村宣传栏、公共活动场所、等张贴宣传材料，向每个群众发放宣传单;在醒目位置设置网格化图谱，工作内容和管理服务职责等信息。

3、整合资源立足自身与借助外力相结合，与辖区单位共驻、共建、共享，合理分割各自的责任和义务。

八、考核奖惩

对网格责任人的的考核纳入千分制考核，对长期不能适应工作要求的，按有关规定予以转岗、辞退。网格责任人要自觉接受上级监督、内部监督、社会监督、群众监督，对以权谋私、玩忽职守等行为将依法依规严肃处理。

为了进一步创新跃进村管理与服务方式，健全服务网络，激活社区资源，强化服务功能，提高工作效能。按照社区网格化管理坚持以人为本，服务于民，实现村民自我管理，自我服务，自我教育，自我监督的重要平台。是健全新型社区管理和服务体制的迫切需要。为建立快速有效的社区网格化管理有效机制，现结合跃进村实际，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党的精神为指导，按照科学发展观的要求，以网格化为依托，以新体制为保障。构建起横到边，纵到底，职能到位，责任到人的全覆盖管理服务网格。使社区工作进一步标准化，规范化，网格化，精细化和科学化，以适应现代社区建设和发展的需要。

二、基本原则

建立起条块结合，以村民院落划分为主，上下联动，整体推进，重心下沉，夯实基础，以人为本，关注民生，一岗多职，一专多能的监管网络，以及权职明确，任务清晰，流程规范，运转灵活的工作机制。

三、总体目标

通过推进社区管理机制和实践，建立科学的分工协作机制，高效的工作运行机制，规范的监督考核机制，实现社区管理与服务的扁平化，精神化，信息化，全覆盖化和全天候零距离的服务。

四、组织建设

成立以村支书任组长，主任为副组长，村两委成员，组长，社员，党员为成员的跃进村网格化管理领导小组。负责对网格管理的总体协调和系统管理工作，总体实施及各网格综合事务的调处。

五、划分网格，明确网格责任人。

按照任务相适应，方便管理，界定清楚的要求。根据自管小组分类。依据户籍人口，活动人口，人户分离，和管辖面积。合理设置社区网格，原则上按照每组院落分布划分网格。驻各组企业就近划入网格，网格负责人一般由村两委成员及小组组长担任，同时制定网格划分网络图。各网格成员由村两委成员及小组组长全部划分入网格。

六、工作职责

社区网格化管理实行人员、职能、任务三落实。具体承办民政、计生、就业、社保等社会事务。协办党建、创建、综治、共驻共建、安全消防等工作任务。网格责任人的管理和服务，要以身作则带领网格工作人员贴近村民群众合理需求和诉求的实际。关注民生问题和村民对物质，精神文化生活的需求，负责信息收集全民服务简易问题处理等。对于涉及面大，深层次复杂的问题，以及当前难以解决的问题，及时反馈到网格化管理领导小组综合处理或上报镇有关部门处理。

七、工作程序

一般性工作网络责任人现场处理，登记备案。需要协调处理的工作，网格责任人现场受理，带回村委会商讨处理，处理结果报村两委及相关部门。反馈服务管理对象，社会性工作网格负责人立即上报，村及镇相关部门紧急处理，网格责任人现场跟踪。需要审批的工作，网格责任人掌握信息，村两委受现界定，上报镇职能部门审批，同时实行三级公示制度。

八、工作要求

2、加强宣传：多渠道、多形势宣传，营造浓厚的舆论氛围，提高村民群众的知晓率、支持率和参与率。在村宣传栏，公共活动场所，各个村民小组张贴宣传材料。向每个住户发放一封信，在醒目位置设置网格化图谱，公布网格责任人照片、姓名、联系电话，工作内容和管理服务职责等信息。向每个住户发放网格责任人服务联系卡。

3、完善功能：要强化以下五种功能。一是信息联通功能，准确快速完整的获取和反馈信息;二是处置快速功能，调节、执法、处置环环相扣，运转快速;三是资源配置功能，对党的基层组织，行政资源，社会资源和市场资源，善于整合利用;四是全民服务功能，社区村民能够就近、及时、便捷的获得多样化、高质量的服务;五是社会保障功能，为村民，尤其是弱势群体提供社会救助，创造就业机会。

九、考核奖惩

对网格责任人及格内人员实行定期考核制度。考核办法另行制定，对长期不能适应工作要求的，按有关规定予以转岗、辞退。网格责任人要自觉接受上及监督，内部监督，社会监督，群众监督，对以权谋私，玩忽职守等行为，将依法依规严肃处理。

为全面加强社会管理责任体系建设，完善我乡社会管理长效机制，提升社会管理水平，推进社会管理信息化，根据上级文件精神，决定全面推进社会管理网格化建设工作。为确保此项工作的扎实推进，结合我乡实际，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总体目标

通过村管理体制机制的创新和实践，建立科学的分工协作机制、高效的工作运行机制、规范的监督考核机制，实现村管理的扁平化、精细化、信息化，村服务的全覆盖、全天候、零距离。努力建设“管理有序、服务完善、文明祥和”的和谐村。

二、指导原则

条块结合，以块为主;上下联动，整体推进;重心下沉，夯实基层;以人为本，突出民生;一岗多责，一专多能;优化流程，高效便捷;公开公正，规范透明。

三、成立组织

成立由乡主要领导任组长，分管领导任副组长，机关各部门、各村主要负责同志为成员的实施社会管理网格化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地点设在乡综治办，具体落实网格化管理工作。

四、网格设置

2、坚持城乡统筹发展，同步推进农村地区的网格化管理工作。农村区域一般以多个村民组或相对集中居住区域为基础设置网格。

3、制定网格划分的网络图，制作各网格公示牌。

五、人员设置

1、驻村干部联系一级网格：全乡9个行政村为一级网格，组长由分管各村的班子成员担任，管理和服务团队由各村下乡队长和成员担任。

2、两委干部联系二级网格：村两委干部联系对象为所在网格区的村民代表，党小组长配合村两委干部工作。

3、村民代表联系三级网格：村民代表联系对象为所在网格区的农户。

六、工作职责

1、驻村干部(一级网格)主要职责是：完成乡党委政府交办的工作，指导各网格片组开展工作，处理上交的矛盾、纠纷和问题。

2、两委干部(二级网格)(网格长)主要职责是：对村民代表反映的矛盾纠纷和问题，村两委干部及时的参与与解决协调，对无法调解或解决的问题，及时报村两委会，重大事件同时上报乡有关部门;村两委干部每半年至少与联系代表有一次专题谈心、走访或座谈，了解掌握代表的思想状况和生产生活情况，实实在在解决一些实际问题，并做好相关记录。

3、村民代表(三级网格)(小组长)主要职责是：村民代表在维护社会稳定中要起到“和事佬”和信息员的作用，

对联

系户反映的信访问题和矛盾纠纷，及时妥善化解，将矛盾纠纷调处在萌芽状态，尽力做到小事不出组。对调解不了的矛盾纠纷，及时上报联系的村两委干部，并协助做好工作，重大事件直接报村两委和乡有关部门。村民代表每年走访联系户2次以上，了解掌握联系对象的思想状况和生产生活情况，收集反馈各种信息，并做好相关记录。

七、工作程序

网格责任人(网格长)根据不同工作类型，采取相应的程序及时处置有关事项。对于一般性事项，网格责任人(网格长)可现场处理，登记备案;对于协调性事项、突发性事项、审批性事项等，要及时上报乡社会服务管理中心。

八、工作要求

1、岗位要求

(1)、建立每日巡查制度。网格员坚持每天至少到网格巡查一次，确保及时掌握情况，成为发现、受理、处置、协调、报告第一人。做到“六清”(家庭情况清、人员类别清、区域设施清、隐患矛盾清、居民服务需求清、群众关注的热点难点清)

2、建立走访居民制度。网格员做到每季度走访一遍重点户和困难户，一年至少走访一遍全体住户，掌握民情，服务居民。做到“四到四访四报告”(“四必到”：发生突发事件、邻里纠纷、居民家庭重大变故、居民有诉求第一时间到;“四必访”：网格内困难居民、重点帮扶对象、独居老人、残疾人家庭、信访、维稳、防邪重点人、社区矫正人员等每月必访;“四必报”：发现不安全隐患、不稳定因素、新增计划外生育、流动人员迁入迁出必报)。

3、建立工作例会制度。村委每周召开一次会议，开展工作交流，分析存在问题，研究改进方法。

2、加强宣传多渠道、多形式宣传，营造浓厚的舆论氛围，提高村民群众的知晓率、支持度、参与率。在村宣传栏、公共活动场所等张贴宣传材料，向每个住户发放一封信;在醒目位置设置网格化图谱，公布网格责任人(网格长)照片、姓名、联系电话、工作内容和管理服务职责等信息，向每个住户发放网格责任人(网格长)服务联系卡。

3、完善功能要强化以下五种功能：一是信息联通功能。准确、快速、完整的获取和反馈信息。二是处置快速功能。调节、执法、处置环环相扣、运转快速。三是资源配置功能。对党的基层组织、行政资源、社会资源和市场资源善于整合利用。四是便民服务功能。村民能够就近、及时、便捷的获得多样化、高质量的服务。五是社会保障功能。为村民尤其是弱势群体提供社会救助、创造就业机会。

九、考核奖惩

对网格责任人的的考核纳入百分制考核，考核办法另行制定。对长期不能适应工作要求的，按有关规定予以转岗、辞退。网格责任人要自觉接受上级监督、内部监督、社会监督、群众监督，对以权谋私、玩忽职守等行为将依法依规严肃处理。

**村网格化管理实施方案篇三**

为建立健全森林、草地等生态资源保护发展长效机制，根据《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行林长制的意见〉的通知》（厅字〔20xx〕34号）要求及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及区委、区政府的指示精神，进一步落实保护发展森林资源目标责任制，构建由各级党政领导同志担任林长、全面负责相应行政区域内森林资源保护发展的管理机制，在全区范围内动员全社会力量，全面开展“太平区国土绿化造林行动”。为此，决定在全区全面推行林长制。

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精神，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坚定不移做好治山理水、显山露水文章，紧紧围绕生态立市战略，以严格森林资源保护管理、提升森林资源质量、促进森林资源利用为目标，以强化各级领导干部保护发展森林资源的责任意识为核心，在全区范围内全面推行林长制。全面构建组织在区、运行在镇（街道）、管理在村（社区）”的森林资源管理新机制及探索太平完整的生态文明建设制度体系，全力保护好太平的绿水青山。

——坚持党政同责、分级负责。建立健全以党政领导同志负责制为核心的森林资源管理体系，实行党政主要领导同志负总责，同级领导同志分区负责，部门各负其责，逐级明确职责，层层压实责任。

——坚持保护优先、合理利用。加强森林资源保护，提升森林资源质量，坚持绿色发展，科学利用森林资源，充分发挥森林的生态、经济和社会效益。

——坚持因地制宜、精准施策。尊重自然和科学规律，针对不同地方林业发展现状，分类指导、因林施策，科学经营、规范管理，推进我区森林资源持续、健康、稳定发展。

——坚持依法治林、完善机制。规范林业执法行为，提升林业执法能力，严格依法治林管林，严厉打击各种破坏森林资源的违法犯罪行为，建立健全森林资源保护管理的长效机制，维护林区安全稳定。

——坚持严格考核、兑现奖惩。建立健全考核目标体系，细化考核指标，完善考核办法，严肃考核纪律，严格兑现奖惩，确保林长制落地生根。

按照“明确目标、落实责任、长效监管、严格考核”的要求，建立健全林长制管理制度，强化森林资源管理，提升森林资源质量，提高科学利用水平，实现森林资源“两保、三增、三防”（两保，即保森林覆盖率稳定、保林地面积稳定；三增，即增森林蓄积量、增森林面积、增林业效益；三防，即防控森林草地火灾、防治林业草地有害生物、防范破坏森林草地资源行为）目标，促进全区经济社会与生态环境协调发展。

到20xx年底，以林长负责制为基础的林长制管理体系，建立和完善相关制度，努力构建权责明确、保障有力、监管严格、运行高效的森林资源保护发展机制。

到20xx年，全区林地保有量稳定在4.8万亩左右，森林保有量达到2.6万亩以上，森林蓄积量达到17万立方米以上，森林覆盖率确保达到21.87％，力争达到22%，全区力争完成造林面积2024亩以上，森林有害生物成灾率控制在3‰以下，森林火灾受害率控制在0.9‰以下。全区森林资源得到有效保护和合理利用，基本实现资源总量增长、森林质量提高、生态环境优美、林草业产业发达的目标。

按照“分级负责”原则，构建林长体系。

（一）分级设立林长

区设立总林长和副总林长，总林长由区委、政府主要负责同志担任，副总林长由区相关领导分别担任。

总林长：

副总林长：

镇、街（水泉镇、孙家湾街道）设立林长和副林长，由镇、街党委、政府主要负责同志担任林长，由同级党委、政府等其他同志担任副林长。

村（社区）设立林长和副林长，由村（社区）党组织书记、村（社区）主任担任林长，其他村（社区）干部担任副林长。

太平区设立林长制办公室（简称林长办，日常工作由区农业农村局负责），区林长办主任由分管林草工作的副区长担任，副主任由农业农村局局长担任。镇（街）林长办可参照区级组织形式设置。各级林长办要定期或不定期向本级林长报告本辖区森林资源保护和发展情况。

（二）建立部门协作机制

区、镇（街）两级建立林长制部门协作机制，形成在总林长领导下的部门协同、齐抓共管工作格局。

区级林长制协作单位包括区委宣传部、区委编办、区发改局、区司法局、区教育局、区财政局、区住建局、区农业农村局、区文旅广电局、区应急局、区市场监管局、区审计局、区统计局、市生态环境局太平分局、市自然资源局太平分局、区市公安局太平分局等部门，协作单位各确定１名科级干部为协作组成员，１名干部为联络员。镇（街）林长制协作单位由各自党委、政府根据实际需要确定。

（三）明确责任区域

林长责任区域按行政区域划分。区级林长责任区域以镇（街）为单位，镇级林长责任区域以行政村（社区）为单位；村级林长责任区域以山头地块为单位。

（一）林长职责

区级总林长、副总林长负责在辖区内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生态文明建设的决策部署，组织完成森林资源保护发展任务，坚持依法治林，协调解决重大问题，建立森林资源源头管理组织体系，对辖区内森林资源保护发展负总责；负责督促责任区做好森林资源保护工作；按照权责相当的原则，区级总林长和副总林长为第一责任人，镇（街）级林长为主要责任人。

镇（街）级林长、副林长负责在责任区内组织开展森林资源保护发展工作；组织实施森林资源源头管理，及时发现、制止并支持配合有关部门依法查处各类破坏森林资源的违法犯罪行为，对责任区内森林资源保护发展工作负总责；积极调解山林地权属争议，维护林地承包者和经营者权益；负责监管员、护林员队伍的日常管理，落实源头管理责任。

村（社区）级林长、副林长主要负责在责任区内组织开展森林资源保护发展工作；及时发现、制止责任区内破坏森林资源行为，并立即向上级林长报告。

下级林长对上级林长负责，上级林长对下级林长负有指导、监督、考核责任。责任区域以落实属地管理责任为主。

（二）林长制协作单位职责

按照职责分工，协同推进林长制各项工作。区级林长制协作单位的职责如下：

区委宣传部：负责指导林长制相关宣传教育和社会舆论引导等工作；

区委编办：负责林长制涉及的机构编制调整等工作；

区发改局：负责积极争取中央预算内投资支持森林保护发展重点项目等工作；

区司法局：负责指导涉及森林、湿地资源的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的起草工作；

区财政局：负责协调解决森林资源保护发展所需经费等工作；

区应急局：负责参与森林消防工作规划编制并推动落实，依法参与较大火灾事故处置工作，参与森林火灾扑救过程中的统筹协调和综合保障工作。

市公安局太平分局：负责组织指导和依法打击涉及破坏森林生态资源犯罪行为；

（三）区林长办职责

落实区级总林长和副总林长决定的事项，负责全区林长制的组织实施；负责林长制日常事务，定期或不定期向总林长、副总林长报告全区森林资源保护和发展情况，承办区级林长制相关会议，下达年度工作任务，监督、协调各项任务落实；制定全区林长制管理制度和考核办法，组织实施年度考核等工作。

（一）保护森林草地资源。实行最严格的森林资源保护管理制度，加强生态保护红线管控。严格林地用途管制，加强征占用林地管理。严格森林采伐限额管理，全面停止天然林进行商业性采伐，加强天然林和公益林保护。严格野生动植物管理，加强生物多样性保护。严格野外用火和林业有害生物防控，加强森林防灾减灾能力建设。

（二）发展森林草地资源。按照“只能增绿、不能减绿”的要求，坚持扩量提质，着力抓好国土绿化，持续增加区森林资源总量；着力抓好森林质量提升，加大低质低效林改造力度，全面提升森林经营水平，进一步增强森林生态功能，构筑北方重要生态屏障；推进林业产业结构调整，引导林地经营者加快发展林下经济，促进林农增收；着力抓好重点区域森林地美化建设，建设生态太平，不断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优美生态环境需要。

（三）创新管理机制。加快建立森林资源网格化管理体系，确保每块林地都有四级林长和监管员、护林员负责管理。整合林业基层管理力量，建立源头监管员队伍。统筹整合森林管护资金，以镇（街）为单位组建统一的专职护林员队伍。构建行政村林长、监管员、护林员“一长两员”的森林资源源头管理架构，切实将森林资源保护重心向源头转移。同时，尊重林地经营者自主经营权，充分发挥经营者在森林资源保护管理中的主体作用。

（四）强化监管手段。建立卫星遥感监控和实地核查相结合的常态化森林督查机制，及时掌握森林资源动态变化，快速发现和查处问题。充实森林资源监管力量，充分发挥好森林公安作用，稳步推进林业综合执法，严厉打击破坏森林资源违法犯罪行为，维护林区和谐稳定。

（五）完善监测体系。加强森林资源监测队伍能力建设，提高监测效率和监测数据准确性。逐步实现森林资源数据年度更新，为开展生态文明建设目标评价考核、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编制、生态环境损害责任追究等提供基础数据。

（一）加强组织领导。全面推行林长制是我区保护森林生态环境的创新举措，各级党委和政府作为推行林长制的责任主体，务必高度重视，切实加强组织领导，抓紧设立林长办公室，明确责任分工，强化工作推进，形成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工作格局，确保全区林长制顺利推行。

（二）健全工作机制。积极建立各级林长制会议、工作督查督办、信息通报、考核等制度，尽快形成一系列配套齐全、设置合理、管理规范、运转高效的工作制度，凝聚各方推进林长制工作的合力，着力构建森林资源保护发展长效机制，不断健全完善林业现代化体系。

（三）加大资金投入。全力保障全面推行林长制必要的工作经费，建立稳定投入保障机制。要加大森林质量提升、护林队伍建设及森林资源监测等方面资金的投入力度，不断完善公共财政支持林业的政策措施，使森林资源得到有效保护。要充分发挥财政对社会资金的引导带动作用，鼓励金融机构、外资项目等积极投入森林资源保护发展，共同保护好我区绿水青山。

（四）严格考核问责。建立林长制考核指标体系，并将其纳入区高质量发展、生态文明建设等考核考评内容，严格奖惩措施。同时，将林长制工作完成情况作为党政领导干部考核、奖惩、使用的重要参考。

（五）加大宣传引导。建立林长制信息发布平台及公示牌等，主动接受群众监督。利用不同媒介大力开展林长制宣传，形成社会各界和人民群众知晓、支持和推进林长制工作的社会氛围。加强生态文明宣传教育，使保护发展森林资源成为共识，让“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更加深入人心。

**村网格化管理实施方案篇四**

为落实上级消防安全会议和消防安全文件精神，落实开发区部署的.消防安全任务，实现年度安全目标管理各项工作的全面落实，坚决遏制重特大火灾事故和有效减少一般火灾事故的发生，现制定赤港开发区安全工作网格化管理内容如下：

为确保消防安全任务按照网格化落实责任和实施各项工作，成立开发区安全网格化工作管理领导小组，统一组织领导安全网格化工作。组长由开发区管委会主任李勇担任，负责消防安全工作任务部署；付组长由两委成员程立国、何润生、陈瑢、郑琼姐、何鹏飞担任；机关各部门负责人为成员，按辖区属地进行覆盖管理，横向到边，纵向到底。

按照区消防联席会议精神和消防安全文件要求文件精神，把开发区辖区范围分为四个网格，企业基本网格27个、住宅区基本网格33个，配备消防管理人员数量38人，配备消防协管员数量60人，配备消防巡防队员10人，网格涵盖生产经营建设单位及其沿街店铺、住宅楼及其出租房、学校、市场，把消防安全任务挂钩包干给机关具体人员。

各组成网格人员及其网格单位具体见附件1、附件2、附件3、附件4。

1.负责消防安全宣传教育，把消防安全宣传到机关、到企业、到学校、到管区、到家庭。

2.负责消防安全隐患排查、跟踪整治，把安全检查、隐患整治及其有关情况登记报备，每月至少检查、报备一次。

3.督促主体责任单位履行安全工作职责，自查安全各项工作。

4.加强台风季节、节日期间的安全巡查，消除安全隐患。

5.与住宅楼协管员充分沟通，对群众反映的安全问题予以关心重视，落实解决。

6.发现重大安全隐患，及时逐级向安全主要负责领导反馈。

**村网格化管理实施方案篇五**

为了进一步创新社区管理与服务方式，健全服务网络，激活社区资源，强化服务功能，提高工作效能。下面是本站小编整理的一些社区网格化管理工作实施方案，希望大家喜欢!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科学发展观为统领，组织机关、社区干部深入基层，联系群众，充分了解群众的意见和要求，着力解决群众反映强烈和影响社会和谐稳定的突出问题，着力提高群众工作的能力和水平，着力改进工作作风，提高服务效能。

二、工作目标

依托现有的社区管理体系和信息平台，构建‘街道——社区——小区——楼栋——居民’的五级网络组织体系，按照“界线清晰、任务适当、责任明确、便于考核”的原则，将社区范围划分为若干个区域网格，以网格化的方式，建立网格管理服务队伍，将社区每名工作者落实到每一个区域，并在每个网格区域内对党小组、志愿者、辖区单位进行整合，以片带面，以面带块，上下联动，资源共享，活动共办，形成全面掌握实情、及时反映民情、迅速解决问题、有效化解矛盾的社区管理服务长效机制。

三、工作步骤

1、划网格。结合居民住宅区、辖区单位分布现状，按照小区界线、楼栋分布将辖区合理划分为若干个网格，每个网格内居民约200-300户左右，人口约1000人。

2、组团队。每网格由一名社区工作人员担任网格长，与网格内综合信息员、社区党员、社区民警、社区志愿者等共同组成网格管理队伍。

3、定制度。制订相关的《网格化工作服务团队职责》、《“网格化工作”网格长职责》、《网格化工作成员职责》、《网格化工作例会制度》、《网格化工作问题反馈制度》等。

4、建信息。积极探索，建立“1+5+n”网格化管理的数字管理平台，实现社区居民基本信息数字化覆盖。(“1”即指建立一个社区居民综合信息平台;“5”是指人、房、事、组织、物品等五类基本信息;“n”是指拓展信息源和应用系统，包括公安机关重点人员监控、违法犯罪信息等)。了解网格内服务对象的家庭成员情况以及服务需求，建立社区网格化管理资料信息库，并在各楼栋建立网格分布图，标注清单元网格的责任人、责任范围、户数、人数、党员数、及各类弱势群体信息，建立区域内的空巢老人、残疾人、低保家庭、4050人员、刑释解教和社区矫正等群体重点服务对象档案，便于及时了解情况，掌握工作动态，做到服务有重点，工作有方向。

5、明责任。社区工作者(网格长)负责网格内综合信息收集整理工作：包括责任网格内的计生、低保、民政、文明创建、安全生产、综治维稳等信息的综合摸底归档，确保信息准确无误。要求每周对信息进行整理汇总，与业务对口专干交接。对有关民生民情进行分类记录，解决一件注销一件。对居民反映求助的事，进行分类处理：一般性事务，由网格责任人现场处理;需要协调处理的工作，由网格责任人和社区协调处理;紧急性工作或社区不能独立办理的，网格责任人立即上报街道、社区，并现场全程跟踪，做到“去有目的，来有问题、后有反馈”，服务更有针对性和有效性。网格内其他成员负责提供居民动态信息收集上报、社情民意调查、政策宣传、法律援助、矛盾排查、矫正帮教等。网格长对其责任范围的计划生育、安全生产、信访维稳等工作出现“一票否决”情况的，当年考核为不合格;表现优异的年底给予表彰。

6、优服务。开展“党建进组、服务入户”模式，把党小组与居民小组合二为一建立网格小组，以网格小组为单位定期组织党员、居民骨干参加理论学习、民情议事决策、党内推优等活动。组建日常服务团队和综合服务团队，向辖区居民提供近距离服务，帮助党组织全面掌握社区实际情况，准确掌握居民利益诉求，有效凝聚居民群众。推出《网格民情备忘录》，网格管理服务团队成员随时记录了解到的居民情况，并及时与社区沟通联系。吸收社会力量参与到各个网格中，参与到为民服务的团队中，开展送服务帮扶等活动，提供个性化服务。如：社区爱心家园服务队的为老服务，社区卫生服务站的健康医疗服务，社区文化体育服务团队的健身、文化、宣教服务等特色团队。

四、工作要求

1、加强组织领导。社区成立“网格化管理，精细化服务”工作领导小组，由街道联系点领导、联络员、社区工作站站长牵头，各网格长为具体责任人。并成立工作联系室，供网格内服务团队成员联系工作。各社区出台具体实施细则报办事处备案。

2、加强宣传引导。要充分运用报刊、电视等新闻媒体，策划专题，开辟专栏，组织专访，跟踪报道网格化实施情况，培育、挖掘和宣传典型，以点带面，推动全局，努力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要求社区干部、社区医生、在册党员、社区志愿者等网格成员多角色参与到网格内的医疗卫生、文化娱乐、志愿活动等服务中,引导建立完善的网格服务中心体系,满足网格群众的多样化需求。

3、加强督查指导。网格化管理落实情况将纳入社区干部年度考核内容。街道党工委成员要经常深入联系点，开展调查研究，协调解决问题，指导推动工作落实;要带头深入基层一线，为其他机关干部做好示范表率。党员干部要充分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用实际行动体现党员的先进性。

铁路花园社区为了更加科学、严谨、细致、有效的对辖区进行管理，保证管理的敏捷、精确和高效。结合辖区实际，特制定本管理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为出发点，以将经济技术开发区(头屯河区)建设为首善之区为目标，以数字化社区系统平台为载体。改变过去传统、被动、定性和分散的管理方式，转变为现代、主动、定量和系统的管理方法，从而使社会管理科学合理、高效有序，全面提升社区管理的能力与水平。

二、工作任务

实行“网格化”管理的工作机制，要求社区工作人员更加深入走访群众，关心群众，加强社区与群众之间的联系，了解掌握社会管理工作中的各项动态信息，帮助群众解决实际困难，促进社会秩序稳定。具体任务：

(一)负责本区域网格单元内所有社会管理工作的巡查、监督，对出现的问题做到及时发现、及时处置、及时上报。

(二)向群众宣传党的路线、方针和各项政策，宣传国家各项法律法规，教育群众增强法制观念和自我安全防范意识。

(三)详细掌握社会治安、计生、安全生产、流动人口等状况，以及社会各类矛盾纠纷和不稳定因素等社会管理工作中的动态信息，调处化解各类矛盾纠纷，落实重点人员的帮教和管理。

(四)关心群众的生活和生产状况，组织开展各类活动，帮助群众解决生活和生产中的实际问题和困难，引导群众创办经济实业、发展经济。

(五)加强舆情信息的收集，及时汇总群众的意见与建议并及时上报，为社区更好的开展工作提供参考依据，便于社区安排或调整

工作计划

，提高工作效率。

三、工作要求

(一)实行“网格化”社会管理工作是社区工作人员进一步深化细化社区管理工作的延伸载体。按照“属地管理”、“谁片区、谁负责”的原则，将责任进一步完善和细化，分解到人，全面构建横向到边、纵向到底，一层对一层负责的工作格局。社区工作人员要充分认识到实行“网格化”社会综合管理工作的重要性，积极主动参与，切实发挥能动作用，切实做好辖区内的社会管理工作。

(二)相互交流，取长补短。实行“网格化” 社会管理是新时期做好社区综合管理工作的新思路、新方法，在“网格化” 社会管理工作过程中，每一个工作人员之间，各网格包户工作人员之间要加强沟通，密切联系，加强相互交流合作，相互学习切磋，不断完善“网格化”社会管理的具体操作步骤、方法，提高工作成效。

(三)认真总结，逐步提高。实行“网格化”社会管理工作是社区在新形势下推出的社会管理工作新举措，需要努力探索，不断改进，逐步完善，全体社区工作人员要以此为契机，积极参与，认真探讨，总结好的做法和经验，使之形成社会管理工作有效的工作模式，使社区管理工作真正做到小事不出社区，大事不出街道，矛盾不上交，为经济技术开发区(头屯河区)的跨越式发展和长治久安发挥作用。

为了进一步创新服务方式，健全服务网络，激活社区(村)资源，强化服务功能，改进社区管理服务，提高工作效能，根据区《关于印发蜀山区社区(村)网格化管理实施意见(试行)的通知》(合蜀办[20xx]77号)文件精神，结合我镇实际，制订以下实施方案。

一、总体目标

通过社区(村)管理体制机制的创新和实践，建立科学的分工协作机制、高效的工作运行机制、规范的监督考核机制，实现社区(村)管理的扁平化、精细化、信息化，社区(村)服务的全覆盖、全天候、零距离。

二、指导原则

条块结合，以块为主;上下联动，整体推进;重心下沉，夯实基层;以人为本，突出民生;一岗多责，一专多能;优化流程，高效便捷;公开公正，规范透明。

三、成立组织

成立由镇党委、政府主要领导任组长，分管领导任副组长，机关各部门、各村居、开发区主要负责同志为成员的实施社区(村)网格化管理工作领导小组(文件另发)，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地点设在镇社会事务办，具体落实网格化管理工作。镇党政领导班子成员及机关部门负责人实行包联制度。

四、划分网格、明确网格责任人

1、按照“任务相当、方便管理、界定清晰”的要求，考虑居民的认同度、社区工作人员状况等因素，根据自管小区、物管小区、单位小区等分类，依据户籍人口、流动人口和管辖面积，合理设置社区网格。原则上每个网格以300-500户、人口1000-1500人为宜。如有村民组的，可按村民组划分。网格责任人一般由社区两委成员担任。

2、坚持城乡统筹发展，同步推进农村地区的网格化管理工作。一般以村民组为单位划分网格，村庄经整治后集中居住的村，也可以参照社区的方式划分网格。网格责任人一般由村两委成员担任。

3、制定网格划分的网络图，各网格制作公示牌。各社居委(村)于20xx年1月25日前完成划分，并将结果上报镇社会事务办。

五、工作职责

网格化管理实行“人员、职责、任务”三落实。社区网格责任人承办民政、计生、就业、社保等社会事务，协办党建、创建、综治、安全生产等工作任务;村网格责任人的管理和服务内容要贴近农民的生产生活实际，重点做好发展生产、民生保障、计划生育、综合治理、教育培训等服务管理。

网格责任人负责信息收集、便民服务、简易问题处理等;成立社区(村)受理中心，由社区(村)负责人和有关工作人员(可轮值)组成，负责社区(村)事务的综合、分析、初审、公示、调处问题、窗口服务等;镇行政服务中心(相关办公室)负责业务范围内的审核、公示、上传下达、执法、处置等。

六、工作程序

一般性工作：网格责任人现场处理，登记备案;

需要审批的工作：网格责任人掌握信息，社区(村)受理中心受理界定，镇行政服务中心审核，报区行政服务中心审批，同时实行镇、社区(村)公示。

七、工作要求

1、岗位要求

网格责任人要强化责任意识，做到脑勤、腿勤、手勤、嘴勤、笔勤，成为发现、受理、处置、协调、报告第一人。启动阶段网格责任人实行“双岗双责”，要尽快熟悉相关政策和工作流程，过渡到“一岗多责”。能够发现问题，善于处置问题，及时报告问题;推行“错时工作制”坚持每天至少到网格巡查一次;主动与社区居民交流沟通、增进感情，及时了解掌握社情民意;认真填写网格责任人工作日志，做到工作日清周结、动态信息及时录入;注重自身形象，严格保守服务管理对象的个人隐私和不便公开的个人信息。

2、加强宣传

多渠道、多形式宣传，营造浓厚的舆论氛围，提高居(村)民群众的知晓率、支持度、参与率。在小区(村民组)宣传栏、公共活动场所、各个楼栋等张贴宣传材料，向每个住户发放一封信;在醒目位置设置网格化图谱，公布网格责任人照片、姓名、联系电话、工作内容和管理服务职责等信息，向每个住户发放网格责任人服务联系卡。

3、完善功能

要强化以下五种功能：一是信息联通功能。准确、快速、完整的获取和反馈信息。二是处置快速功能。调节、执法、处置环环相扣、运转快速。三是资源配置功能。对党的基层组织、行政资源、社会资源和市场资源善于整合利用。四是便民服务功能。社区(村)居民能够就近、及时、便捷的获得多样化、高质量的服务。五是社会保障功能。为社区(村)居民尤其是弱势群体提供社会救助、创造就业机会。

4、整合资源

立足自身与借助外力相结合，与辖区单位共驻、共建、共享，合理分割各自的责任和义务。引导和吸纳物业管理机构、社区自治组织、居民(村民)组长、“4050”人员、楼栋长、热心社区(村)工作同志以及社区(村)志愿者等作为义务信息员、监督员，视情给予适当的精神、物质奖励。

八、考核奖惩

对网格责任人的的考核纳入千分制考核，考核办法另行制定。对长期不能适应工作要求的，按有关规定予以转岗、辞退。网格责任人要自觉接受上级监督、内部监督、社会监督、群众监督，对以权谋私、玩忽职守等行为将依法依规严肃处理。

**村网格化管理实施方案篇六**

以全面提升鹤壁市基层社会管理科学化水平为目标，以建立市、区（县)、乡镇（街道）、社区(村）四级社会服务管理中心为基础，以推进信息化建设为前提，以实施社区综合服务精细化管理为着力点，以体制机制创新为核心，以加强组织保障建设为关键，实现基层社会服务管理体系全覆盖，加强和创新社会管理。

坚持党委领导、政府负责；坚持社会协同、公众参与；坚持因地制宜、分类指导；坚持以人为本、服务为先；支持职能下沉、重心下移；坚持整合资源、综合施策；坚持科学管理、提高效能，全面提升鹤壁市社会管理的科学化水平。

在全市开展“社区公共服务综合信息平台”工作的目标是为了实现全市基层社会服务管理体系全覆盖。全面形成指挥有力、协调顺畅、运转高效的运行体系，普遍建立覆盖城乡、行为规范、富有活力的组织网络，建立健全服务民生、维护稳定、推动发展的制度机制，巩固完善党建引领、服务、管理有序的工作格局，实现基层社会管理水平、公共服务能力、人民群众幸福感的明显提升。

社区公共服务综合信息化系统的运行目标是：“五全管理”。

1、基础数据全摸清；

2、动态情况全掌握；

3、矛盾纠纷全化解；

4、百姓事务全代办；

5、百姓诉求全应答。

（一）建立市社会服务管理指挥中心

以市社会服务管理指挥中心为龙头，形成基层社会服务管理的整体联动。在党委、政府统一领导下，整合政府各部门、组织、纪检、公安、司法、民政、人社、住建、国土、农业、林业、水利、畜牧、安监、工商、人口计生等部门的信息资源，建立统一的市级信息数据库和网络系统，将党建、公共服务、安全生产、人口管理、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社情民意等各类服务管理信息纳入系统形成全面覆盖、动态管理、联通共享、功能齐全的社会服务管理综合信息系统，加强网络。开展网上办公、网上服务管理、网上监督考核等工作，全面提高基层社会服务管理的信息科技水平。

主要职责：

（1）组织协调。

制定相关制度和措施，组织协调各部门齐抓共管，解决社会服务管理重点、难点问题。

（2）指派调度。

对群众反映、下级上报、上级交办的服务管理事项受理登记、请示报告和分类处置，指派、调度相关部门完成工作任务。

（3）督导考核。

对各部门和下级中心工作运行情况和具体事项办理情况进行指导、检查、督办，推动工作落实。

（4）责任查究建议。

对领导不重视、措施不落实、工作推诿扯皮，导致发生重大案(事)件或造成恶劣影响、产生严重后果的地方和部门，提出责任查究建议。

（二)建立区(县）级社会服务管理指挥中心

以区（县)级社会服务管理指挥中心为纽带，形成基层社会服务管理承上启下的枢纽。在党委、政府统一领导下，整合政府各部门、组织、纪检、宣传、信访、民政、文化、教育、卫生、人社、住建、国土、农业、林业、水利、畜牧、安监、工商、人口计生等部门力量，融合共享政务大厅、信访接待大厅、书记县长公开电话、110指挥中心等资源，建立区(县）级社会服务管理指挥中心。通过强化信息化手段，形成集社会管理、公共服务、矛盾化解、维护稳定于一体的工作平台。

（1）组织协调。

制定相关制度和措施，组织协调各部门齐抓共管，解决社会服务管理重点、难点问题。

（2）指派调度。

对群众反映、下级上报、上级交办的服务管理事项受理登记、请示报告和分类处置，指派、调度相关部门完成工作任务。

（3）督导考核。

对各部门和下级中心工作运行情况和具体事项办理情况进行指导、检协办等“菜单式”服务。

（3）组织开展矛盾纠纷排查化解。

实行矛盾纠纷“半月一排查一上报”制度；采取分片包块、定期排查、上门服务、结对帮扶等方式，拓宽群众诉求渠道，有效排查化解企业改制、征地拆迁、教育医疗、涉农利益、村企村矿、环境保护等矛盾纠纷。

（4）组织开展社会治安综合治理。

加强对流动人口及刑释解教人员、社区矫正人员、吸毒人员、易肇事肇祸精神病人等特殊人群和闲散青少年、农村留守儿童、鳏寡孤独老人的服务管理；开展安全生产综合治理；强化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推进基层平安创建，指导开展群防群治。

（5）引导履行社会责任。

按照“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动员社会各方面力量参与服务管理。加强对非公有制经济组织、社会组织的服务管理，教育、引导其履行社会责任；鼓励“孵化”组织进驻，积极培育一批为老服务中心、就业服务中心等公益性、专业化社会组织。

（6）组织开展督查督办。

对村（社区）和各成员单位服务管理工作进行指导、检查、督办，定期考核评价，推动服务管理措施的落实。

（四)、建立村(社区）社会服务管理中心。

以村（社区）社会服务管理中心为基础，建立基层社会服务管理便民利民平台。在城市社区，建立社区社会服务管理中心，在党组织、居委会领导下，充分发挥社区“兜底”功能，设立“一站式”服务大厅，形成方便群众和各方参与的服务管理平台，为群众提供方便、快捷、优质的服务。中心主任由社区党组织书记、居委会主任或社区专职干部等人员担任。在农村，建立社会服务管理中心，在村党支部、村委会领导下，整合服务管理资源，按照“政事分开、民事村办”的原则，协调处理农村服务管理事项。村（社区）社会服务管理中心成员由“两委”干部、大学生村官、社区工作者、村民代表（小组长）、驻村（社区）民警、计生服务员、流动人口协管员、物业管理人员、志愿者等组成。根据实际，中心设便民服务大厅、党员活动室、卫生服务室、警务室、矛盾纠纷调解室、红白理事会等，切实解决面向基层群众的服务问题。在已经城镇化和外来人口多的乡镇、村，以及其他有条件的村，可参照社区标准，逐步推行社区化服务管理。

**村网格化管理实施方案篇七**

以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全会”精神为指导，以“网格化管理，社会化服务，信息化支撑”为方向，围绕新区建设“四化同步”、“四态合一”国际化现代化新城区的发展定位，坚持源头治理、以人为本、服务为先的理念，以方便群众、服务群众为导向，以提高社会治理效能和服务质量为核心，运用现代化信息技术，整合优化服务管理资源，提高新形势下群众工作科学化水平，推动政府职能转变，促进社会治理和公共服务与时俱进，创新社会服务管理，进一步理顺工作机制，深入实施网格化管理服务，努力实现社区管理服务精细化，审批事项便捷高效，为民办事快捷方便，促进社会更加和谐。

（一）采取试点先行，逐步推开的方式。首先以社区阵地建设完备、功能完善的（华新街、通济桥、二江寺、广福、锦江、沙河、伏龙、古城、菜蔬、四河、正东街、半边街、滨江、香山）14个社区做为先行试点，其他社区（将军碑、鹤林、一心、白马寺）逐步推进。将所有社区的小区、院落、市场、商铺、学校、医院、车站、道路、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等全部纳入网格之中，实现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确保网格构架“无缝隙、全覆盖”。

（二）合理配置、统筹使用。按照“条块结合、以块为主”的管理方式，整合街道流动人口协管员、劳动协管员、综治服务队员、居民小组长、人民调解员、住宅小区物管、院委会负责人、楼栋长等人力资源作为实施网格化管理兼职网格员，并按照“本地化”、“热心化”的原则由各社区物色、鼓励和发动治安积极分子、水电表抄表员等一部分群众作为专职网格员，统一配置使用，明确权责归属。

（三）前后互动、体系服务。社区网格化服务站受理窗口，接受居民办事申请有关材料，具体办事人按照承办的事务给予办理，不能办理的，由具体办事人员在承办单上写明原因，事项办理完毕，反馈给办事申请人。形成了社区后台人员分类汇总、协调督办、查漏补遗，建立“分片包干、层层落实、逐级负责、全面覆盖”的网格服务管理体系，做好信息收集、便民服务、简易问题处理等服务。

（一）网格划分。经前期研判，我街道按照“街巷定界、规模适度、无缝覆盖、动态调整”及“任务相当、方便管理”的要求，结合街道人口状况、地理位置、院落布局、商户分布、便于服务等因素，在流动人口服务管理网格基础上，进一步深化细分为140个网格，划分情况见附件2。

（二）平台搭建和人员配备

1.街道网格化服务管理中心（并入街道大数据智能指挥中心内）。街道对网格化服务管理中心选址本着“便于综合协调、充分发挥效能”的原则，设在街道办事处二幢一楼。街道网格化服务管理中心设主任1名，由分管领导担任；副主任2名，由综治科2名中层干部担任；配备5名网格管理员，纳入街道临聘人员统一管理（此机构与街道大数据智能指挥中心合并）。管理中心工作职能：

（5）根据需要合理统筹新区和社区网格化服务管理站力量，加强协作配合；

（6）承办街道和新区网格化服务管理监管中心交办的其他事项。

2.社区网格化服务管理工作站。社区网格化服务管理工作站根据实际情况，在社区办公用房中选择确定，有条件的设置专用房间作为网格化服务管理工作站，无多余房间的社区可在现有条件将网格化服务管理工作站的功能与其它办公室进行整合，增添显示屏及操控平台。设站长1名，由社区书记担任；副站长1名，由社区治保主任担任；配备1名专职工作人员，由流动人口协管员担任。工作站职能：

（1）负责网格服务管理员日常管理工作，定期召开工作例会，研究解决工作中的问题；

（3）指导督促网格服务管理员认真开展工作、及时上报信息、健全工作台账；

（4）梳理汇总网格服务管理员收集的民情信息，并及时上报街道网格化服务管理中心；

（7）承办社区和街道网格化服务管理中心交办的其他事项。

3.网格员手持终端机移动服务平台。拟划分的140个网格按照一个网格配备一名网格员，每个网格员配备一台手持终端机，共须配备140台手持终端机。各社区根据实际情况，从劳动协管员、综治服务队员、居民小组长、人民调解员、物业公司管理人员等现有人员结构中确定兼职网格员，不足部分按照“本地化”、“热心化”的原则从小区（院落）自治组织成员、党员、社会组织等人员中物色、鼓励和发动一部分热忠于公益事业、有一定文化素质和工作能力、群众基础较好的人员作为专职网格员。

（三）网格化服务管理专干工作职责。网格化管理要实现管理精细化，对网格员队伍要立足“一岗多责、一专多能”开展业务培训，牢固树立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宗旨。

1.街道网格化服务管理中心工作人员职责。

（1）学习掌握相关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熟悉工作业务，熟练操作信息系统；

（5）加强对辖区内重点人群的管控和帮扶对象的关注，定期查看特殊人群的信息动态；

（7）完成街道和新区网格化服务监管中心交办的其它事项。

2.社区网格化服务管理工作站工作人员职责。

（1）学习掌握相关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熟悉工作业务，熟练操作信息系统；

（2）做好系统信息的收集与上传下达，指导网格服务管理员收集网格内各种情况；

（3）抽查辖区内网格，实地核查社区网格服务管理员上报的情报信息；

（5）完成社区和街道管理中心交办的其它事项。

3.网格员职责。要按照划分的网格，每天定时和错时巡逻入院、随时入户问需，扎实做好调查、统计、宣传、调解、信息收集、应急管理等基础工作，准确掌握网格内居民的基本情况和变化情况，做到“三知道、二清楚、一掌握”。（三知道：知道网格内住户总数、每户具体位置、每户门牌号；二清楚：清楚每户家庭成员构成、工作单位；一掌握：掌握网格内的矛盾以及安全隐患），建立台账，完善档案资料，做到底数清、情况明，对社区居民实现零距离的服务。

网格化管理服务工作按三个阶段分步实施：

第一阶段：动员部署（6月1日-7月15日）。按照天府新区成都党工委、管委会的工作部署，制定工作意见和方案，组织社区“两委”成员、各类协管员、综治服务队员，居民（小区）议事会成员以及院落楼栋长中优秀人员，召开动员培训大会，安排部署各项工作。成立各级网格管理组织机构，科学合理划分管理网格，着力将社区打造为管理有序、服务完善、文明和谐的社会共同体。

第二阶段：试点运行（7月15日-9月15日）。制定街道网格化管理实施方案，成立网格化服务管理工作领导小组（见附件1），健全机制，落实经费，完善措施，精细化管理。搭建“街道网格管理服务中心—社区网格服务站—网格员手机终端”网格化服务管理信息化“三级网络”，整合老旧院落以及流动人口、民政、房管等信息共享，实现“信息采集录入—问题分流督办—结果跟踪反馈”一站式网上运行机制，扩展信息网络为民服务功能，明确网格化管理服务工作具体事项，全面实施网格化管理服务工作，网格员要牢牢把握工作主动权，一线发现的问题力争在一线解决，确保“小问题不出网格、一般问题不出社区、突出问题不出街道”。

第三阶段：提升推广，全面实施（9月15日-11月30日）。根据14个社区试点运行情况，建立健全完善机制，长效化管理，并纳入年终目标考核。在全街道18个社区全面推行网格化服务管理，社区每周定期召开工作例会，研究解决网格化服务管理中遇到的问题，形成工作合力。街道对各社区网格工作开展情况进行评议验收，总结经验，及时发现工作中存在的问题，研究制定解决办法，查找不足，不断完善各项管理制度、工作流程。

（一）社区网格服务化管理站采取“查、访、问、看、听”五种形式对社区网格服务管理员进行综合评价，结合群众测评意见综合评定，上报华阳街道网格化服务管理中心。

（二）按季度、年度分别考核。街道网格化服务管理中心根据平时掌握情况对各社区网格服务管理员工作业绩进行汇总审核，确定考核等次，并以此作为奖惩依据。考核等次分为“优秀”、“良好”、“合格”、“不合格”四个考核等次。年度考核“不合格”者，一律予以解聘。

（三）开展工作期间，为公安机关提供有效线索及信息的人员按照天成华办发[20xx]20号文件精神进行奖励。

（四）网格员的工作补助和信息采集补贴费根据相关规定进行发放。

（五）考核内容

1.社区网格服务管理员结合日常走访巡查，及时捕捉和掌握责任网格的舆情信息。苗头性、简单的矛盾现场处理化解，不能就地处理的及时上报，并做好记录。

2.对需要协调处理的，做到现场受理及时上报，在规定时间内将处理结果反馈服务管理对象。

3.对安全隐患或突发性事件，立即上报相关责任部门紧急处理，同时采取适当预防措施。

4.服从工作安排，开展走访巡查，全面掌握信息，规范记录民情。

5.按时参加社区网格服务管理员例会、季度形势分析会、半年工作小结会、年终工作总结会等会议。

6.增强保密意识，遵守保密规定，正确使用、保管手持终端机和社区网格服务管理工作日记本，严禁泄露服务对象秘密。

7.坚持深入群众，全面掌握群众信息，认真倾听群众意见，做好群众反映问题的收集、上报、跟踪及反馈工作。

8.服务过程中态度诚恳、热情大方，语言表达清楚准确，语调亲切柔和，工作细致入微。

9.了解关心困难群众，主动帮扶弱势群体，积极为群众排忧解难。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社区成立网格化服务管理工作领导小组，社区书记为该社区网格工作的第一责任人。按照网格分工，深入到院落，及时掌握信息，夯实网格化服务管理工作基础。

（二）加强经费保障。根据网格化、信息化建设工作需要，加大投入力度，保障平台建设、人员聘用、工作运行经费，建立“人往基层走、钱往基层用、劲往基层使、事在基层办”的保障机制，为网格化服务管理工作创造有利条件。

（三）加大宣传力度。充分利用各种媒介加大对此项工作的宣传，让群众知晓开展社区网格工作的重要意义，让他们深切感受到这种管理模式带来的好处，充分调动群众参与此项工作的积极性，营造良好的工作氛围。

（四）加强督查考核。为确保网格化管理工作的规范运行，进一步提高工作效率和质量，街道网格化服务管理工作领导小组要定期督查网格化管理工作，确保工作不流形式、不走过场。将网格化管理工作纳入年底目标绩效考核，增加工作的主动性和积极性。

**村网格化管理实施方案篇八**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行林长制的意见》（厅字〔20xx〕34号）和中共浙江省委办公厅、浙江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行林长制的实施意见》（厅字〔20xx〕16号）精神，进一步压紧压实保护发展森林湿地资源责任，全面提升森林和湿地等生态系统质量和稳定性，现就全面深化林长制提出如下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生态文明思想，坚定不移落实“照着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这条路走下去”“再接再厉、顺势而为、乘胜前进”重要指示要求，忠实践行“八八战略”，统筹山水林田湖草系统治理，明确党政领导干部保护发展森林湿地资源目标责任，完善党政同责、属地负责、部门协同、源头治理、全域覆盖的长效机制，为高水平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共同富裕示范样本贡献力量。

（二）基本原则。

——坚持保护优先，维护生态安全。全面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等法律法规，严格执行森林湿地资源保护制度，严格用途管制，严守生态保护红线，加强全域生态修复，保护生物多样性，维护生态安全。

——坚持绿色发展，推进生态惠民。牢固树立和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不断满足人民群众对优美生态环境、优良生态产品、优质生态服务的需求，提升人民群众绿色获得感、幸福感，促进共同富裕。

——坚持问题导向，实施科学管理。针对生态系统保护管理存在的突出问题，充分尊重自然规律、遵循经济规律，坚持分类管理、因地制宜、科学组织、精准施策，推进森林湿地资源持续、健康、稳定发展。

——坚持系统治理，健全长效机制。大力推进生态文明建设与经济社会协调发展，推动森林湿地整体保护、系统修复、综合治理，实现生产、生活、生态融合发展，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处。

——坚持党政主导，多元协同联动。建立以党政领导负责制为核心的责任体系，明确工作职责，层层压实责任，强化部门协作，推动多元共治，形成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

（三）主要目标。到20xx年10月底前，区、镇（街道、度假区）、村（社区）三级林长全部落实到位，林长制管理体系进一步健全。到20xx年底，林长制责任体系不断深化，全区森林覆盖率稳步提升，乔木林单位面积蓄积量年增速达到5%以上，景观质量全面提升，湿地保有量保持稳定。到20xx年底，资源总量不断增长，质量稳步提升，生态功能更加完善，林业碳汇全面增强，绿色观念深入人心，形成布局合理、结构优化、功能强大的森林湿地生态系统，人民群众生态福祉明显提高，基本实现林业现代化。

（一）完善林长体系。健全区、镇（街道、度假区）、村（社区）三级林长，完善“三级林长+网格护林员”责任体系，强化各级领导责任。区委、区政府主要领导担任区级总林长；分管林业的区领导担任区级副总林长，分管公安的区领导担任区级副总林长兼林区总警长。区级其他相关领导担任区级林长，分别联系各镇（街道、度假区）。镇（街道、度假区）参照区级设立林长（警长），各行政村（社区）设立村级林长，由村（社区）书记（主任）担任村级林长，村（社区）以下根据森林湿地资源情况，区划若干管护网格，落实网格长和网格巡护员，实行分级分片负责。

（二）明确工作职责。各级林长组织领导责任区域森林湿地资源和自然保护地保护发展工作，落实保护发展森林湿地资源目标责任制，将林地保有量、森林覆盖率、森林蓄积量、湿地保有量、绿化造林、自然保护地建设、森林灾害防控、野生动植物保护等作为重要指标，因地制宜确定目标任务，强化统筹治理，推进制度建设，完善责任机制。组织协调解决责任区域的重大问题，依法全面保护森林湿地资源，推动生态保护修复，组织落实森林防灭火和林业有害生物防控责任和措施，加强林业执法监管工作。林区警长负责组织协调所辖林区社会治安和维稳工作，打击各类破坏森林湿地资源的犯罪行为，协助调处涉林矛盾纠纷，协同做好森林防灭火工作。下级林长要及时向上级林长汇报工作。

（二）推进生态建设。积极应对气候变化，通过造林、抚育和生态修复，持续增加森林、湿地碳汇，提升碳中和能力。依据国土空间规划，科学划定生态用地，全域推进国土绿化美化，认真执行《湖州市城镇森林绿化建设规划管理办法》，深入贯彻落实省新增百万亩造林行动部署，加快“一村万树”建设，大力建设城市、乡村、通道森林，到20xx年，新增造林3500亩以上，“一村万树”示范村10个以上，实现省级森林城镇全覆盖。精准提升森林质量，推进《湖州市珍贵彩色森林建设规划（20xx-20xx）》和浙江省“千万亩森林质量精准提升工程”在南浔落地见效，到20xx年，建设美丽生态廊道2.25万亩以上。持续推进生态修复，深入开展全域土地综合整治与生态修复，加强自然保护地、重点生态功能区生态保护修复。落实部门绿化责任，创新互联网+全民义务植树等形式，提高全民义务植树尽责率。（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分局牵头，区发改经信局、区财政局、区生态环境分局、区住建局、区交通局、区水利局、区农业农村局参与）

（三）强化灾害防控。建立健全重大森林有害生物灾害防治地方政府负责制，将森林有害生物灾害纳入防灾减灾救灾体系，加强预测预报、联防联治、综合施策、精准除治，健全专业队伍和社会化服务，扎实抓好重大林业有害生物防治工作。坚持预防为主、防灭结合的方针，落实地方行政首长负责制，强化森林火灾的科学预防、扑救和处置工作，构筑完善森林防灭火一体化工作机制，强化综合救援队伍、防灭火基础设施和装备建设，提升火灾综合防控能力。强化野生动物疫源疫病监测防控，加强野生动物繁育、展演场所监管，严禁非法买卖和食用野生动物，维护公共卫生安全。林业有害生物成灾控制率稳定在5.7‰以内，不发生重大森林火灾。（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分局牵头，区委组织部、区公安分局、区财政局、区应急管理局、区农业农村局参与）

（四）加强执法监管。建立健全制度体系，完善巡护考核监管，提高森林湿地资源管护水平，严厉打击涉林违法行为。完善森林资源“一张图”、“一套数”动态监测体系，强化“双随机”检查力度，开展年度森林督查、自然保护地“绿盾专项执法行动”，完善森林资源监管“掌上执法”。加强林业执法队伍建设，配备强化专业林业执法人员，加强执法培训，及时发现查处案件，提升执法能力水平。按照自然资源所机构编制规定理顺林业基层职责，整合林业基层力量，确保林业工作基层有专人负责。加快构建基层森林湿地管护网格化体系，强化区域联建联防，推动资源管护向前端传导，实现管护全覆盖。强化林区警长履职，推进多部门联合执法，完善行政执法和刑事司法、公益诉讼相衔接的协调配合机制。（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分局牵头，区财政局、区公安分局、区司法局、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区人力社保局、区大数据中心、区法院、区检察院参与）

（一）加强组织领导。党委、政府是推行林长制的责任主体，要切实加强组织领导，注重统筹谋划，深化完善林长制实施办法，建立工作机制，强化队伍建设，做到组织体系和责任落实到位、政策制度和考核督查到位，进一步推进全区林长制工作实施。人大、政协通过组织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调研视察、执法检查、民主监督、专题协商等形式，助推林长制落实见效。（区委办公室、区政府办公室牵头，区公安分局、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分局参与）

（二）健全运行机制。设立林长制办公室。区林长制办公室主任由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分局主要领导兼任，办公室副主任由区公安分局、区生态环境分局、区住建局、区交通局、区水利局和区农业农村局分管负责人兼任。林长制办公室负责林长制组织实施的具体工作。进一步建立健全林长会议制度、部门协作制度、信息公开和报送制度、巡查制度、督查考核制度等五项工作制度，研究森林资源保护中的主要问题，提出解决措施。定期通报森林湿地资源保护发展情况，根据需要适时组织督查检查，确保工作有序推进。

（三）严格督导考核。统筹加强区镇党委政府森林湿地资源保护发展目标责任制考核和各级林长履职情况督导，区级林长负责组织对镇级林长的考核和督导，考核结果作为有关党政领导干部综合考核评价和自然资源资产审计的重要依据。落实党政领导干部生态环境损害责任终身追究制，对造成森林湿地资源严重破坏的，严格按照有关规定追究责任。（区委办公室、区政府办公室牵头，区委组织部、区生态环境分局、区审计局、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分局参与）

（四）加大投入保障。要切实加强森林湿地资源保护发展财政扶持，加大林业重大工程、林业基础设施、基层管理队伍建设投入力度，完善重要湿地等生态效益补偿政策，形成稳定的`财政保障机制。建立市场化、多元化资金投入机制，引导金融机构、社会资本参与生态建设与保护。（区财政局牵头，区委编办、区发改经信局、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分局参与）

（五）强化宣传监督。加大林长制宣传，适时发布林长制工作信息，通过主要媒体向社会公告林长名单，在重要林区和自然保护地显著位置竖立林长公示牌，标明林长职责、资源概况、保护目标、监督电话等内容，强化社会监督，推进群防群治。加强生态文明宣传教育，深入挖掘生态人文资源，共建共享自然教育体系，大力弘扬生态文化，增强社会公众生态保护意识。

**村网格化管理实施方案篇九**

为全面加强社会管理责任体系建设，完善我乡社会管理长效机制，提升社会管理水平，推进社会管理信息化，根据上级文件精神，决定全面推进社会管理网格化建设工作。为确保此项工作的扎实推进，结合我乡实际，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总体目标

通过村管理体制机制的创新和实践，建立科学的分工协作机制、高效的工作运行机制、规范的监督考核机制，实现村管理的扁平化、精细化、信息化，村服务的全覆盖、全天候、零距离。努力建设“管理有序、服务完善、文明祥和”的和谐村。

二、指导原则

条块结合，以块为主;上下联动，整体推进;重心下沉，夯实基层;以人为本，突出民生;一岗多责，一专多能;优化流程，高效便捷;公开公正，规范透明。

三、成立组织

成立由乡主要领导任组长，分管领导任副组长，机关各部门、各村主要负责同志为成员的实施社会管理网格化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地点设在乡综治办，具体落实网格化管理工作。

四、网格设置

2、坚持城乡统筹发展，同步推进农村地区的网格化管理工作。农村区域一般以多个村民组或相对集中居住区域为基础设置网格。

3、制定网格划分的网络图，制作各网格公示牌。

五、人员设置

1、驻村干部联系一级网格：全乡9个行政村为一级网格，组长由分管各村的班子成员担任，管理和服务团队由各村下乡队长和成员担任。

2、两委干部联系二级网格：村两委干部联系对象为所在网格区的村民代表，党小组长配合村两委干部工作。

3、村民代表联系三级网格：村民代表联系对象为所在网格区的农户。

六、工作职责

1、驻村干部(一级网格)主要职责是：完成乡党委政府交办的工作，指导各网格片组开展工作，处理上交的矛盾、纠纷和问题。

2、两委干部(二级网格)(网格长)主要职责是：对村民代表反映的矛盾纠纷和问题，村两委干部及时的参与与解决协调，对无法调解或解决的问题，及时报村两委会，重大事件同时上报乡有关部门;村两委干部每半年至少与联系代表有一次专题谈心、走访或座谈，了解掌握代表的思想状况和生产生活情况，实实在在解决一些实际问题，并做好相关记录。

3、村民代表(三级网格)(小组长)主要职责是：村民代表在维护社会稳定中要起到“和事佬”和信息员的作用，对联系户反映的信访问题和矛盾纠纷，及时妥善化解，将矛盾纠纷调处在萌芽状态，尽力做到小事不出组。对调解不了的矛盾纠纷，及时上报联系的村两委干部，并协助做好工作，重大事件直接报村两委和乡有关部门。村民代表每年走访联系户2次以上，了解掌握联系对象的思想状况和生产生活情况，收集反馈各种信息，并做好相关记录。

七、工作程序

网格责任人(网格长)根据不同工作类型，采取相应的程序及时处置有关事项。对于一般性事项，网格责任人(网格长)可现场处理，登记备案;对于协调性事项、突发性事项、审批性事项等，要及时上报乡社会服务管理中心。

八、工作要求

1、岗位要求

(1)、建立每日巡查制度。网格员坚持每天至少到网格巡查一次，确保及时掌握情况，成为发现、受理、处置、协调、报告第一人。做到“六清”(家庭情况清、人员类别清、区域设施清、隐患矛盾清、居民服务需求清、群众关注的热点难点清)

2、建立走访居民制度。网格员做到每季度走访一遍重点户和困难户，一年至少走访一遍全体住户，掌握民情，服务居民。做到“四到四访四报告”(“四必到”：发生突发事件、邻里纠纷、居民家庭重大变故、居民有诉求第一时间到;“四必访”：网格内困难居民、重点帮扶对象、独居老人、残疾人家庭、信访、维稳、防邪重点人、社区矫正人员等每月必访;“四必报”：发现不安全隐患、不稳定因素、新增计划外生育、流动人员迁入迁出必报)。

3、建立工作例会制度。村委每周召开一次会议，开展工作交流，分析存在问题，研究改进方法。

2、加强宣传多渠道、多形式宣传，营造浓厚的舆论氛围，提高村民群众的知晓率、支持度、参与率。在村宣传栏、公共活动场所等张贴宣传材料，向每个住户发放一封信;在醒目位置设置网格化图谱，公布网格责任人(网格长)照片、姓名、联系电话、工作内容和管理服务职责等信息，向每个住户发放网格责任人(网格长)服务联系卡。

3、完善功能要强化以下五种功能：一是信息联通功能。准确、快速、完整的获取和反馈信息。二是处置快速功能。调节、执法、处置环环相扣、运转快速。三是资源配置功能。对党的基层组织、行政资源、社会资源和市场资源善于整合利用。四是便民服务功能。村民能够就近、及时、便捷的获得多样化、高质量的服务。五是社会保障功能。为村民尤其是弱势群体提供社会救助、创造就业机会。

九、考核奖惩

对网格责任人的的考核纳入百分制考核，考核办法另行制定。对长期不能适应工作要求的，按有关规定予以转岗、辞退。网格责任人要自觉接受上级监督、内部监督、社会监督、群众监督，对以权谋私、玩忽职守等行为将依法依规严肃处理。

看过农村网格管理工作实施方案的人还看了：

**村网格化管理实施方案篇十**

以全面提升鹤壁市基层社会管理科学化水平为目标，以建立市、区（县）、乡镇（街道）、社区（村）四级社会服务管理中心为基础，以推进信息化建设为前提，以实施社区综合服务精细化管理为着力点，以体制机制创新为核心，以加强组织保障建设为关键，实现基层社会服务管理体系全覆盖，加强和创新社会管理。

坚持党委领导、政府负责；坚持社会协同、公众参与；坚持因地制宜、分类指导；坚持以人为本、服务为先；支持职能下沉、重心下移；坚持整合资源、综合施策；坚持科学管理、提高效能，全面提升鹤壁市社会管理的科学化水平。

在全市开展“社区公共服务综合信息平台”工作的目标是为了实现全市基层社会服务管理体系全覆盖。全面形成指挥有力、协调顺畅、运转高效的运行体系，普遍建立覆盖城乡、行为规范、富有活力的组织网络，建立健全服务民生、维护稳定、推动发展的制度机制，巩固完善党建引领、服务、管理有序的工作格局，实现基层社会管理水平、公共服务能力、人民群众幸福感的明显提升。

社区公共服务综合信息化系统的运行目标是：“五全管理”。

1、基础数据全摸清；

2、动态情况全掌握；

3、矛盾纠纷全化解；

4、百姓事务全代办；

5、百姓诉求全应答。

（一）建立市社会服务管理指挥中心

以市社会服务管理指挥中心为龙头，形成基层社会服务管理的整体联动。在党委、政府统一领导下，整合政府各部门、组织、纪检、公安、司法、民政、人社、住建、国土、农业、林业、水利、畜牧、安监、工商、人口计生等部门的信息资源，建立统一的市级信息数据库和网络系统，将党建、公共服务、安全生产、人口管理、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社情民意等各类服务管理信息纳入系统形成全面覆盖、动态管理、联通共享、功能齐全的社会服务管理综合信息系统，加强网络。开展网上办公、网上服务管理、网上监督考核等工作，全面提高基层社会服务管理的信息科技水平。

主要职责：

（1）组织协调。

制定相关制度和措施，组织协调各部门齐抓共管，解决社会服务管理重点、难点问题。

（2）指派调度。

对群众反映、下级上报、上级交办的服务管理事项受理登记、请示报告和分类处置，指派、调度相关部门完成工作任务。

（3）督导考核。

对各部门和下级中心工作运行情况和具体事项办理情况进行指导、检查、督办，推动工作落实。

（4）责任查究建议。

对领导不重视、措施不落实、工作推诿扯皮，导致发生重大案（事）件或造成恶劣影响、产生严重后果的地方和部门，提出责任查究建议。

（二）建立区（县）级社会服务管理指挥中心

以区（县）级社会服务管理指挥中心为纽带，形成基层社会服务管理承上启下的枢纽。在党委、政府统一领导下，整合政府各部门、组织、纪检、宣传、信访、民政、文化、教育、卫生、人社、住建、国土、农业、林业、水利、畜牧、安监、工商、人口计生等部门力量，融合共享政务大厅、信访接待大厅、书记县长公开电话、110指挥中心等资源，建立区（县）级社会服务管理指挥中心。通过强化信息化手段，形成集社会管理、公共服务、矛盾化解、维护稳定于一体的工作平台。

（1）组织协调。

制定相关制度和措施，组织协调各部门齐抓共管，解决社会服务管理重点、难点问题。

（2）指派调度。

对群众反映、下级上报、上级交办的服务管理事项受理登记、请示报告和分类处置，指派、调度相关部门完成工作任务。

（3）督导考核。

对各部门和下级中心工作运行情况和具体事项办理情况进行指导、检协办等“菜单式”服务。

（3）组织开展矛盾纠纷排查化解。

实行矛盾纠纷“半月一排查一上报”制度；采取分片包块、定期排查、上门服务、结对帮扶等方式，拓宽群众诉求渠道，有效排查化解企业改制、征地拆迁、教育医疗、涉农利益、村企村矿、环境保护等矛盾纠纷。

（4）组织开展社会治安综合治理。

加强对流动人口及刑释解教人员、社区矫正人员、吸毒人员、易肇事肇祸精神病人等特殊人群和闲散青少年、农村留守儿童、鳏寡孤独老人的服务管理；开展安全生产综合治理；强化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推进基层平安创建，指导开展群防群治。

（5）引导履行社会责任。

按照“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动员社会各方面力量参与服务管理。加强对非公有制经济组织、社会组织的服务管理，教育、引导其履行社会责任；鼓励“孵化”组织进驻，积极培育一批为老服务中心、就业服务中心等公益性、专业化社会组织。

（6）组织开展督查督办。

对村（社区）和各成员单位服务管理工作进行指导、检查、督办，定期考核评价，推动服务管理措施的.落实。

（四）、建立村（社区）社会服务管理中心。

以村（社区）社会服务管理中心为基础，建立基层社会服务管理便民利民平台。在城市社区，建立社区社会服务管理中心，在党组织、居委会领导下，充分发挥社区“兜底”功能，设立“一站式”服务大厅，形成方便群众和各方参与的服务管理平台，为群众提供方便、快捷、优质的服务。中心主任由社区党组织书记、居委会主任或社区专职干部等人员担任。在农村，建立社会服务管理中心，在村党支部、村委会领导下，整合服务管理资源，按照“政事分开、民事村办”的原则，协调处理农村服务管理事项。村（社区）社会服务管理中心成员由“两委”干部、大学生村官、社区工作者、村民代表（小组长）、驻村（社区）民警、计生服务员、流动人口协管员、物业管理人员、志愿者等组成。根据实际，中心设便民服务大厅、党员活动室、卫生服务室、警务室、矛盾纠纷调解室、红白理事会等，切实解决面向基层群众的服务问题。在已经城镇化和外来人口多的乡镇、村，以及其他有条件的村，可参照社区标准，逐步推行社区化服务管理。

本文档由028GTXX.CN范文网提供，海量范文请访问 https://www.028gtxx.cn